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五屆灣仔區議會屬下  
撥款及常務委員會  
第十三次會議記錄**

---

日期：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地點：香港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21 樓灣仔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副主席**

吳錦津議員, BBS, MH, JP

**委員**

周潔冰博士, BBS, MH

李均頤議員, MH

伍婉婷議員, MH

鍾嘉敏議員

李碧儀議員

楊雪盈議員

**政府部門代表**

陳天柱先生, JP

黃詠儀女士

胡麗珊女士

陳小萍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專員

灣仔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社區事務）

**缺席**

鄭琴淵博士, BBS, MH

主席

**秘書**

劉保鎮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負責人**

## **開會辭**

副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撥款及常務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

2. 副主席報告，鄭琴淵主席於會議前通知秘書處，因個人事務而未能出席是次會議。根據灣仔區議會常規第 51 條(1)，鄭博士會被視作他缺席是次會議。此外，根據灣仔區議會常規第 6 條(2)，如主席不能行事、缺勤或主席的職位懸空，副主席須履行主席的職責(包括主持會議)，因此，是次會議將由他主持。

3. 副主席提醒各委員於有需要時填寫「使用區議會撥款推行活動／計劃 - 利益申報表格」，並於討論有關撥款申請時向他示意及於適當時候避席。

### **第 1 項：通過撥款及常務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紀錄**

4. 副主席表示，於是次會議前收到一份修訂建議，並請委員參考置於席上的文件。

5. 經伍婉婷議員動議，周潔冰博士和議，通過經修訂的第十二次會議紀錄。

## **報告事項**

### **第 2 項：灣仔區議會屬下撥款及常務委員會行動清單 (撥款及常務委員會第 227/2017 號文件)**

6. 主席表示，是次會議有 8 份區議會撥款活動評核報告，供各委員審閱。

7. 委員會備悉文件。

### **第 3 項：2017/18 年度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情況 (撥款及常務委員會第 228/2017 號文件)**

8. 秘書表示，截至是次會議前，委員會已審批的 2017/18 年度總撥款額為 18,465,752.2 元，而是次會議提交申請 2017/18 年度的撥款額為 546,857.5 元。

9. 委員會備悉文件。

[李均頤議員及李碧儀議員於二時四十分出席會議。]

**討論事項**

**第 4 項：檢討區議會及其屬下各委員會的撥款分配  
(撥款及常務委員會第 216/2017 號文件)**

10. 主席請秘書簡介文件。

11. 秘書補充，請委員就文件第 5 段的建議發表意見及參閱附件一，並考慮是否通過經第三次修訂的撥款分配方案。有關撥款修訂建議為將以下委員會的預留撥款歸還中央預留：

- (i)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的未定用途的預留撥款 2,019.4 元；
- (ii)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的預留撥款 200,000 元；及
- (iii) 灣仔區防火委員會的未定用途的預留撥款 21,140 元。

12. 經討論後，由周潔冰博士動議，李均頤議員和議，通過文件第 5 段所述的撥款分配修訂建議，並呈交予 2018 年 1 月 9 日舉行的第十四次灣仔區議會會議審批。

[會後補註：灣仔區議會於第十四次會議上通過上述的撥款分配修訂建議。]

**第 5 項：區議會撥款申請**

(撥款及常務委員會第 62/2017(經第三次修訂)；124/2017(經修訂)；192/2017(經修訂)；211-214/2017；217-226/2017；138/2017(經修訂)；及 229-231/2017 號文件)

13. 副主席提醒委員，在有需要時於會議上申報利益，並填寫《使用區議會撥款推行活動/計劃利益申報表格》，及在適當時候避席。委員會考慮以上申請文件後，結論如下—

文件編號	計劃名稱	申請機構	申請款額 (\$)	建議撥款額(\$)/ 批准原因
230/2017	灣仔區戊戌年新春團拜酒會	灣仔民政事務處	132,300	132,300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b>社區建設及房屋事務委員會主辦或與團體合辦的活動計劃</b>				
62/2017 (經第三次修訂)	正能量家庭計劃—草地親子家庭大派對	聖雅各福群會 灣仔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184,600	184,600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有關文件的修訂。 ]				
124/2017 (經修訂)	灣仔區送暖行動 2017-2018 暨「愛在同一屋簷下義工嘉許禮」	循道衛理灣仔長者服務中心	171,989.5	171,989.5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負責人**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有關文件的修訂。〕				
192/2017 (經修訂)	灣仔動「融」迎新歲	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	140,050	140,050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有關文件的修訂。〕				
214/2017	康頤園藝坊之紫紅花海喜相逢	循道衛理灣仔長者服務中心	15,000	15,000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給予攤位遊戲獎品開支限額的豁免。〕				
<b>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主辦或與團體合辦的活動計劃</b>				
224/2017	渣打香港馬拉松 2018 – 十八區挑戰賽	灣仔體育總會有限公司	8,060	8,060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備註： <u>伍婉婷</u> 議員及 <u>李碧儀</u> 議員申報利益，表示為申請機構(即灣仔體育總會有限公司)的副主席，並於討論撥款申請時避席。〕				
225/2017	灣仔區活力跑	灣仔體育總會有限公司	34,960	34,960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備註： <u>伍婉婷</u> 議員及 <u>李碧儀</u> 議員申報利益，表示為申請機構(即灣仔體育總會有限公司)的副主席，並於討論撥款申請時避席。〕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給予下列豁免： 1. 第(4)(d)項有關參加者嘉許狀開支的最高津貼額；及 2. 第(4)(l)項及第(4)(o)項有關活動期間禮物開支的最高津貼額及派發對象。〕				
<b>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主辦或與團體合辦的活動計劃</b>				
231/2017	正向人生	香港銅鑼灣工商業聯合會有限公司	177,408	177,408/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給予 A(1)、A(4)、B(1)、B(2)及 D(1)有關活動的宣傳開支上限的豁免。〕 〔請參閱下文第 14 –15 段。〕				
<b>其他地區團體</b>				
211/2017	獅子會自然教育中心自助餐一天遊	灣仔環保健康動力	9,942	9,942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備註： <u>李均頤</u> 議員申報利益，表示為申請機構(即灣仔環保健康動力)的主席，並於討論撥款申請時避席。〕				
212/2017	戊戌年春節聯歡晚會	大坑坊眾福利會	10,000	10,000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負責人**

213/2017	2018 新年行運樂悠悠	銅鑼灣街坊福利促進會	10,000	10,000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217/2017	新春鴻運一天遊	香港基督教培道聯愛會莊重文敬老中心	10,000	10,000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給予豁免 1 : 40 的義工與參加者人數比例。〕				
218/2017	有機魚、耕樂。環保探索日	灣仔青年大使會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219/2017	灣仔賢毅歡欣喜慶遊	灣仔賢毅社	10,000	10,000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220/2017	新春行大運	康馨婦女會	10,000	10,000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221/2017	護「腦」同心·與「老」同行	佛教張妙願長者鄰舍中心	10,000	10,000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223/2017	春茗聯歡晚會	大坑譚公會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222/2017	「新春行大運」- 長者一天遊 2018	仁愛堂田家炳銅鑼灣長者活動中心	9,998	9,998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229/2017	「活得精彩」- 退休人士歌唱比賽	仁愛堂田家炳銅鑼灣長者活動中心	10,000	10,000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給予豁免獎項（包括獎狀及嘉許狀）的開支上限。〕				
226/2017	2018 合家歡旺新春遊	銅鑼灣協進會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有關申請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

**負責人**

**(a) 正向人生**

**（撥款及常務委員會第 231/2017 號文件）**

14. 伍婉婷議員表示，留意到會議上提出的建議包括裁判安排等都已有修訂，惟有關賽制方面有關安全考慮的規範，尤其在「淘汰制及國際空手道」賽例在相對危險動作方面的賽例，需邀請團體補充，而伍婉婷議員對是項撥款表示支持。

15.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此項撥款申請。

[會後補註：秘書處於 2017 年 12 月 22 日通知申請團體委員會的意見，並於 2018 年 1 月 2 日將補充資料以傳閱方式供委員參閱。]

## **第 6 項：其他事項**

### **1. 香港灣仔區各界協會灣仔清潔日暨巴士巡遊啟動禮 (其他事項文件)**

16. 主席表示，香港灣仔區各界協會致函邀請灣仔區議會作為上述活動的支持機構，並申請將灣仔區議會的徽號刊登於有關宣傳品上。是項活動已於第十三次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會議上作介紹及討論。經討論後，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支持灣仔區議會成為活動的支持機構及於有關宣傳品上印上灣仔區議會的徽號。

17. 委員會一致通過成為是次活動的支持機構，並批准團體於有關宣傳品上印上灣仔區議會的徽號。

[會後補註：秘書處於 2017 年 12 月 21 日通知團體委員會的決定。]

[楊雪盈議員於二時五十分出席會議。]

### **2. 區議會屬下委員會增選委員的人選安排**

18. 主席表示，2018-19 年增選委員龐朝輝醫生基於其個人意願，希望由發展、規劃及交通委員會轉到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並詢問上述兩個委員會主席的意見。

19.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主席伍婉婷議員表示，增選委員的安排一向由撥款及常務委員會討論及決定，所以是項事宜都應交由撥款及常務委員會決定。

20.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龐朝輝醫生成為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的增選委員。

[會後補註：秘書處於 2017 年 12 月 22 日向增選委員發出相關委任信。]

## **第 7 項：下次會議日期**

21. 主席宣布，下次會議將於 2018 年 2 月 22 日(星期四)舉行。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三時十分結束。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八年二月

本會議記錄於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二日正式通過。